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收到独立董事常文光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常文光先生任职的单位与公司未来可能发生业务合作，为了减少关联交易、维护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常文光先生特向董事会提出辞去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常文光先生辞职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亦不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或者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常文光先生在任期间，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常文光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8日